



信息披露

2019年1月21日 星期一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126

民生加银智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第四季度 报告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1日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基金销售机构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智造2025混合
基金代码	002049
交易代码	0020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总份额	2,685,884.9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投资于证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支持,通过投资于证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	3.2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本期净收益	-226,155.71
2.本期利润	-280,234.24
3.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08.09
4.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82,946.1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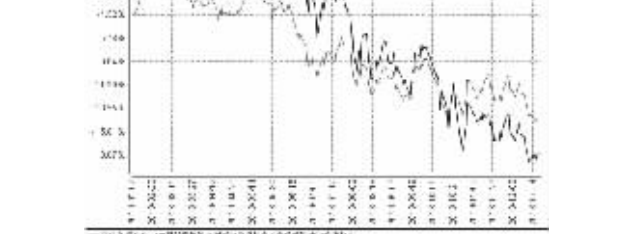
注:①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7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约定。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7%	1.17%	-14.31%	0.98%	-4.96%	-0.09%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智造2025混合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2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7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约定。

3.3 其他指标
4.1 基金业绩(或基金业绩)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	基金经理	2018年3月7日	11年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指本基金基金经理首次被聘任为基金管理人并对外公开披露的日期。
②上述任职的姓名从《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未被撤销信用,无影响基金的投资和基金资产运作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符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智造2025混合
基金代码	002049
交易代码	0020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总份额	2,685,884.9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投资于证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支持,通过投资于证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
3.2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本期净收益	-226,155.71
2.本期利润	-280,234.24
3.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08.09
4.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82,946.1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02

注:①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7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约定。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7%	1.17%	-14.31%	0.98%	-4.96%	-0.09%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智造2025混合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2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2月7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约定。

3.3 其他指标
4.1 基金业绩(或基金业绩)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	基金经理	2018年3月7日	11年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指本基金基金经理首次被聘任为基金管理人并对外公开披露的日期。
②上述任职的姓名从《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未被撤销信用,无影响基金的投资和基金资产运作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符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第四季度 报告

2018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1日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基金销售机构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9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
基金代码	000999
交易代码	0009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1日
报告期末基金总份额	45,853,936.9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支持,通过投资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精选与智能制造2025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分享智能制造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基金于2018年2月11日成立,自合同生效后本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新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4月13日生效。

3.1 主要财务指标
3.2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本期净收益	3,701,233.08
2.本期利润	3,710,123.08
3.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05
4.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9,762,188.9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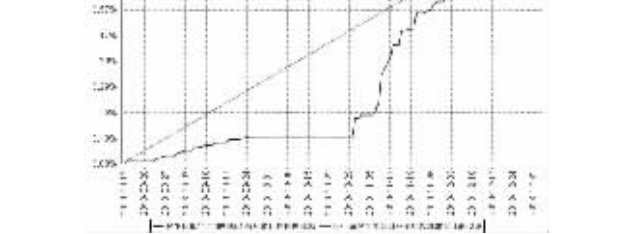
注:①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上述净值表现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本基金合同于2018年4月13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约定。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4月1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于2018年2月11日成立,自合同生效后本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新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4月13日生效。

3.3 其他指标
4.1 基金业绩(或基金业绩)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	基金经理	2018年3月1日	11年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指本基金基金经理首次被聘任为基金管理人并对外公开披露的日期。
②上述任职的姓名从《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未被撤销信用,无影响基金的投资和基金资产运作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符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1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2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5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6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7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8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9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0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1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2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55